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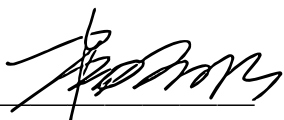
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

事 前 意 见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相关事宜，认为上述行为没有违反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可以作为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

杨有红

熊华钢

张金昌

刘洪波

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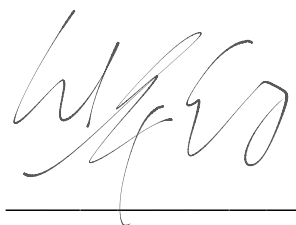
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

事 前 意 见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相关事宜，认为上述行为没有违反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可以作为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杨有红



熊华钢

张金昌

刘洪波

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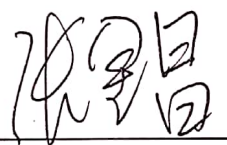
事 前 意 见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相关事宜，认为上述行为没有违反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可以作为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杨有红

熊华钢



张金昌

刘洪波



中航航空电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对 2020 年度关联交易议案

事 前 意 见

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 2020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的相关事宜，认为上述行为没有违反有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可以作为议案提交第六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杨有红

熊华钢

张金昌

刘洪波

刘洪波